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 函

地址：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承辦人：包晃豪
電話：02-3356-6781
電子信箱：hhpao@ey.gov.tw

受文者：海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交字第11510190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d12604_1019017A00_ATT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所報「整體海洋保護區管理政策方針」草案一案，同意照辦，並依核復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復115年5月11日海保字第1150005065號函。

二、檢附本院相關機關(單位)意見彙整表1份，併請卓參。

核復事項：

線

一、請與經濟部、交通部等機關合作，透過海洋保護區整合平臺會議相關機制，在重大經濟開發規劃初期，即進行環境與空間套疊評估，運用科學數據避開核心生態敏感區，減輕對環境之衝擊，並落實生態補償機制，俾有效調和保育與開發間之衝突；併與地方政府及在地組織間建立常態性溝通管道，納入利害關係人相關意見及權益保障。

二、本案後續涉建構相關監測機制與工具，推動平台與資料庫建置等，請依本院114年3月31日院授數資安字第1141000253號函示、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及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級辦法等規定，維護資通安全並降低敏感性資訊外洩風險。

正本：海洋委員會

副本：

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農業

綜合規劃組　115/07/28

1150008201

部、環境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7/28 09:27:41

騎縫

綜合規劃組 115/07/28
1150008201